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一) 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全资子公司浙江东南绿 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绿建")生产经营发展需要,近日与交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萧山支行")签署了《保 证合同》,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东南绿建与债权人交通银行萧山支行办理各类融资 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 币壹亿壹仟万元整,保证额度有限期自2022年3月2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止。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 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3.000 万元人民币 担保额度,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 超过 220,000 万元, 向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83,000 万元。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但在调剂发 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 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 实 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 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3,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可用额度为 282,000 万元,公司对东南绿建提供担保剩余可用额度为 39.000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MA2B0AKC3Y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年1月11日

注册资本: 18.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项振刚

住所: 浙江省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江东大道 3899 号 709-4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对外承包工程;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股权结构

东南绿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东南绿建 100%股权。

3、财务状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 年度
----	-----------	---------

营业收入	18,054.13	5,263.28
利润总额	-2,842.61	-1,218.13
净利润	-2,842.61	-1,218.13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5,111.43	51,257.97
负债总额	61,628.71	34,932.64
银行贷款总额	15,000	5,000
流动负债总额	46,415.13	29,925.3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		
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	无	无
裁事项)		
净资产	13,482.72	16,325.33

4、经查询,东南绿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债务人: 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额: 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整

保证额度有效期: 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 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 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 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东南绿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公司对其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为 其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其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的财务风险 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 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 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421,500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126,380.34万元,占本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8.89%,均为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也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